

【发布单位】宁波市  
【发布文号】甬政办发〔2009〕70号  
【发布日期】2009-03-30  
【生效日期】2009-03-30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宁波市](#)

## 关于表彰2008年度宁波市旅游工作先进集体的通报

（甬政办发〔2009〕7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根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08年宁波市旅游工作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甬政办发〔2008〕207号）精神和2008年各地、各有关部门旅游工作实绩，经市旅游经济发展领导小组综合评估，并报市政府同意，决定对2008年度全市旅游工作先进集体予以通报表彰。

### 一、综合奖

一等奖：鄞州区政府

二等奖：象山县政府、余姚市政府、奉化市政府

三等奖：江北区政府、慈溪市政府、宁海县政府

旅游发展创新奖：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 二、单项奖

（一）旅游宣传促销先进奖：镇海区政府

（二）旅游行业发展先进奖：北仑区政府

（三）重大旅游项目推进奖：镇海区政府

（四）入境旅游先进奖：北仑区政府

（五）旅游功能完善先进奖：江东区政府

（六）旅游品牌建设推进奖：海曙区政府

### 三、旅游强县（区）创建成果奖

象山县政府、鄞州区政府

### 四、旅游安全生产（节能减排）目标管理奖

(一)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优秀奖：市旅游局

(二)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优良奖：江东区旅游局

(三) 节能减排目标管理优良奖：海曙区旅游局

(四) 安全生产(节能减排)目标管理达标奖：余姚市旅游局、慈溪市风景旅游管理局、奉化市旅游局、宁海县旅游局、象山县风景旅游管理局、鄞州区风景旅游管理局、江北区旅游局、镇海区旅游局、北仑区旅游局、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

## 五、旅游经济服务奖

(一) 优秀奖：市旅游局、市国土资源局

(二) 优良奖：市委宣传部、市政府办公厅、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劳动保障局、市规划局、市建委、市贸易局、市交通局、市环保局、市人事局、市质监局、市文广新闻出版局

(三) 促进奖：市公安局、市工商局、市城管局、市民族宗教局、市外办、市台办、市外经贸局、市水利局、市侨办、市教育局、市海洋渔业局、市林业局、市口岸(打私)办、市农业局、人行市中心支行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再接再厉、奋发进取、再创佳绩，为加快推进我市长三角最佳休闲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经济强市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说明: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报刊等公开媒体,本文仅供参考。如需引用,请以正式文件为准。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广告报价](#) | [诚聘](#) | [法律公告](#) | [建网须知](#) | [宣传先进](#) | [档案数字化](#) | [本网公告](#) |

[总编辑、主编](#)

京ICP证080276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1012006040)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 未经协议授权, 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11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